

★ 请将手机调至振动或无声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一三年五月六日

目 录

一、程序文件

- 1、大会会议议程..... 1
- 2、大会会议须知..... 3

二、提交股东审议表决的议案

- 1、《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 2、《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7
- 3、《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0
- 4、《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2
- 5、《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4
- 6、《201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15
- 7、《关于2012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16
- 8、《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核定担保额度的议案》..... 17
- 9、《关于聘请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9
- 10、《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0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大会召开时间：2013年5月6日上午9：00时

大会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大楼四楼多功能厅

大会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阮伟祥先生

——大会介绍——

- 1、大会主持人介绍股东到会情况，并宣布大会开始
- 2、大会主持人介绍到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情况
- 3、副董事长阮兴祥先生宣读大会会议须知

——会议议案报告——

- 1、公司董事长阮伟祥先生宣读《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勇先生宣读《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罗斌先生宣读《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罗斌先生宣读《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罗斌先生宣读《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公司董事孙笑侠先生宣读《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7、公司董事吴仲时先生宣读《关于2012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8、公司董事徐亚林先生宣读《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核定担保额度的议案》
- 9、公司董事项志峰先生宣读《关于聘请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公司董事周勤业先生宣读《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全泽宣读《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审议、表决——

- 1、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质询
-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 3、会议主持人宣布计票、监票人名单

（其中股东代表两名、监事代表一名；会议以鼓掌方式通过计票、监票人选）

4、现场股东投票表决

5、计票、监票人统计现场股东表决票和表决结果

——宣布现场会议结果——

宣布大会现场股东投票表决结果

——宣布决议和法律意见——

1、副董事长阮兴祥先生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2、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3、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闭会

——会后事宜——

与会董事签署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二、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四、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应在主持人许可后进行。主持人可以要求发言股东履行登记手续后按先后顺序发言。

五、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

六、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现场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七、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10项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所有议案进行普通决议，即由参加表决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可。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五月六日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之一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人：阮伟祥)

各位股东：

2012年，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2012年，全球经济复苏缓慢，市场需求疲软，国内经济面临结构转型和增速放缓的趋势。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经营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认真分析国内外市场形势，围绕“强抓供应链管理，深挖内部潜力，拓展市场覆盖面，力推新产品开发、提升品牌知名度”的工作思路，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努力挖掘市场潜力，确保了公司的平稳运行。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7,649,308,390.30元，同比减少7.0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0,268,804.03元，同比增长2.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9,272,253.79元，同比下降62.14%，主要原因是产品价格虽然在第四季度有上升趋势，但前三季度价格较低导致毛利下降，以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2,393万元。

2012年，公司主要经营主体的业务情况如下：

染料业务：由于市场环境恶化、价格大幅下滑，产品销售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压力和挑战，但公司经营层通过强化营销管理，抢抓销售机遇，染料销售和产量均比上一年度有近10%的增长，远高于行业增长。同时，染料生产依托公司多年自主创新的技术积累，对染料生产流程进行了全面的清洁生产集成技术改造，解决了染料生产过程中的废水、废渣问题，实现了清洁生产，为公司染料业务的健康发展消除了后顾之忧，也为上虞的环保和生态事业树立了典范。另外，公司举起了知识产权法律维权的大旗，为新一年染料产业健康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

中间体业务：随着新建、扩建项目基本建成，狠抓组织优化和市场开拓工作，总体产量有了较大幅度的提升，成品间苯二胺产量增长19.15%，间苯二酚产量增长47.46%。同时，通过工艺技术和设备水平的提高，成本稳步下降，产

品链竞争优势得到进一步加强，建立了可以长期领先的核心竞争力。另外，商务部最终裁定对来自日本和美国的间苯二酚分别征收40.5%和30.1%的惩罚性关税，间苯二酚反倾销作为浙江反倾销成功案例，为国内间苯二酚市场格局的优化和公司市场主导权奠定了坚实基础。

减水剂业务：在房地产市场形势低迷、基建投资速度放缓、行业竞争渐趋激烈的情况下，通过灵活销售、策略采购，完成了预定利润目标，保持了业绩稳定。同时通过绿色循环经济模式，强化竞争力，取得了好于同行的盈利能力。面对困扰公司多年的应收款较大的问题，减水剂事业部对所有客户进行梳理，对各客户单位进行了授信额度的评定，健全客户信用管理体系，有效规范应收账款的管理，超额完成了公司对减水剂事业部应收账款的控制要求。

纯碱业务：把做好稳定运营作为工作重心，通过进一步技术改造和调整，各装置的实际生产能力均超过了设计能力，实现了装置的长周期、稳定生产，且产品的主要消耗指标有一定的下降。联碱二期项目、二钠扩建项目、第四台压缩机和型煤项目开工建设，到2012年10月底已经完成了除型煤项目外的二期项目试生产，各项目的试生产达到了设计的目标。

硫酸业务：在保障龙盛化工园区水、电、汽、料平衡的前提下，年产30万吨硫酸装置基本满负荷生产，无重大安全、环保事故发生，且在硫酸整体行业不景气的背景下，实现盈利的好成绩。

汽配业务：受到汽车产业政策调整和市场变化影响，日常经营和发展决策面临巨大挑战，通过贯彻“调结构、保重点”的经营思路，及时处置了一些非核心资产，在市场低迷的情况下，积极寻求新的发展项目，为公司未来谋求机遇。通过降本增效挖掘内部管理潜能，加强采购和库存管理，严格控制资金收支时间和收支方式的管理，减少财务成本，提高了竞争力。

房地产业务：闸北安置房两个项目把资金回笼作为核心任务来抓，闸北6号地块的政府回款已全部到位，319地块回款达到99.5%，确保了项目收益。平湖市晟宇置业有限公司在保证销售目标完成的前提下，促进资金回收，以90%以上的回款率为工程推进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上海龙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进入了商业地产项目的正式实施阶段，尝试目前国内先进的环形支撑结构并取得成功，缩短了工期、节约了造价；同时联手仲量联行进行项目商业运营，并顺利引入知名连锁卖场“欧尚”，为龙盛首个商业地产项目的成功打好基础。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其他内容详见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请各位股东详细阅读。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六日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之二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人: 王 勇)

各位股东：

2012 年，公司监事会成员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方面进行了一系列监督、审核活动。在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维护股东权益等方面认真规范的履行了监事会监察督促的职能。现就 2012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2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2 年度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监事会职能。2012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四次会议。

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议题内容
2012 年 3 月 20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四楼 411 会议室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12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三楼视频会议会议室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201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2 年 8 月 20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三楼视频会议会议室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2012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2 年 10 月 30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四楼 411 会议室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公司2012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2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经营情况、公司决策程序和高管人员履职尽责情况进行了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建立和完善了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忠于职守，秉公办事，履行诚信勤勉义务，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没有滥用职权而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2年度，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情况，审议了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2012年半年度报告和季度报告。通过对公司财务报告、会计账目资料的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完善，管理规范，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盈利情况和今后的进一步发展需要。

3、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2年度，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项目投入基本完成。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证券监管部门制订的法规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4、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2年度，公司资产收购和出售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交易手续完整，定价依据公允合理，未发现侵占股东利益或其他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收购资产有利于公司做大做强，增强企业实力，有利于增加公司未来的经营收益；出售资产也是出于整合资源，更好地提升资产收益率。

5、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2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之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其交易价格是根据“有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按上述价格交易；无政府价格的，根据该货物的市场价格交易；无可参考的市场价格的，原则上按照实际成本加合理的利润确定”的原则进行，其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公司与德司达全球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旨

在增加德司达流动资金，降低其融资成本，让其尽快恢复经营，为公司的可转债转股创造条件，最终实现对德司达的控股；公司自主生产的产品的销售价格是根据市场价格，价格公允、合理，贸易产品的销售价格和委托贷款中包含了一定的资金成本，确保不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严格执行了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规则》的有关规定，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发展需要，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任何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6、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7、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实现与预测的独立意见

公司未披露过盈利预测，在年度预算中披露过经营计划。2012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较上一年度略有下降，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较上年虽有一定幅度的增长，但主要系公司所持德司达可转债转股导致的一次性营业外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8、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公司监事会审阅了201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制订合理，内容完整，并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在制订和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2012年，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在董事会的决策和领导下，经营层群策群力、全体员工齐心协力，从而公司各项业绩指标继续保持稳健增长的趋势。2013年，监事会将继续发挥自己监督、服务、保障、促进的职能，为公司的健康发展、规范运作履行自己应尽的职责。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六日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之三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人: 罗 斌)

各位股东：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现就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1、营业总收入情况：

2012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7,649,308,390.30 元，同比下降 7.05%，低于预算 90 亿元 15.01%，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营中的染料产品价格下跌、减水剂和汽配业务销量下降，以及公司与德司达之间的贸易业务大幅度缩减所致。

2、成本费用情况：

2012 年度营业成本 6,180,742,703.95 元，低于预算 70 亿元 11.70%，主要原因系营业总收入下降所致。

2012 年度期间费用 850,571,984.50 元，低于预算 9.4 亿元 9.51%，其中：

销售费用 212,325,120.57 元，占营业总收入 2.78%，同比下降 9.23%，主要原因系招待费、广告宣传费、运杂费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 598,086,214.46 元，占营业总收入 7.82%，同比增加 5.08%，主要原因系研发技改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0,160,649.47 元，占营业总收入 0.53%，同比下降 78.61%，主要原因系确认德司达控股贸易性资金收益 9,563.94 万元和金华市华源置业有限公司资金占用利息 6,165.22 万元。

3、盈利情况：

2012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962,050,245.86 元，同比增长 0.0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0,268,804.03 元，同比增长 2.39%；基本每股收益 0.57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6%。利润增长主要系公司将所持德司达全球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所引起的一次性营业外收入 33,279.03 万元增加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272,

253.79 元，同比下降 62.14%，主要原因是产品价格虽然在第四季度有上升趋势，但前三季度价格较低导致毛利下降，以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2,393 万元。

4、资产结构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7,153,246,583.52 元，负债总额为 8,781,275,999.49 元，资产负债率为 51.1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649,289,599.59 元，每股净资产为 5.21 元。

5、现金流量情况：

2012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88,970,787.07 元，比去年的-484,087,484.92 元增加 1,573,058,271.99 元，主要系公司存货、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下降较多，各类保证金回收较多所致。

2012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0,823,519.66 元，比去年的-412,092,021.69 元增加 562,915,541.35 元，主要系公司出售控股子公司金华市华源置业有限公司和出售参股子公司江西金龙化工有限公司、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淄博鲁华泓锦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等股权收回的现金较多，同时公司对外的固定资产投资减少所致。

2012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56,116,345.13 元，比去年的 2,366,881,040.83 元减少 4,922,997,385.96 元，主要系公司 2011 年发行的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5 亿元于 2012 年到期归还，同时应付票据比上年同期有较大程度下降所致。

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2012 年年度报告》。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六日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之四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报告人：罗 斌)

各位股东：

根据 2012 年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以及对 2013 年的市场预测，公司及下属各控股子公司财务部门对 2013 年度经营编制财务预算，现将合并的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如下：

一、2013 年度财务预算的基本假设

- 1、假设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国内经济环境不发生大的变化；
- 2、假设监管政策、财务会计政策和税务政策不发生大的变化；
- 3、假设本预算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的资产收购、兼并行为；
- 4、假设本预算期内市场行情、主要产品、原材料供应价格无重大变化；
- 5、假设预算期内国家利率、汇率变化对公司不存在重大影响。

二、2013 年度财务预算数据

- 1、营业总收入：预计营业总收入 132 亿元，比上年增长 72.56%。
- 2、营业成本：预计营业成本为 97 亿元，占营业总收入的 73.48%。
- 3、期间费用：预计期间费用为 22 亿元，占营业总收入的 16.67%。
- 4、利润总额：15 亿元，比上年增长 55.92%。
- 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 亿元，比上年增长 44.53%。

三、实现 2013 年财务预算目标的主要措施

为顺利完成公司 2013 年财务预算，在有效控制市场、经营风险的前提下，各业务主体将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1、**染料业务**要继续坚持创新和保护并举的战略，全力维护公司知识产权权益，充分利用专利案件的优势，制订合理的生产营销策略，体现出对市场的绝对控制能力；依托 MVR 项目和 DNP 项目的实施，充分做出产品成本优势，彻底拉开与同行的距离，强势突破环保和产量瓶颈；同时在营销政策改进和产品结构优化上取得实质性突破，实现业绩的稳定增长。特别做好德司达经营、项目

等方面的工作，优化盈利模式，提升德司达的内部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努力实现扭亏为盈。

2、**中间体业务**要抢抓反倾销诉讼带来的市场机遇，进一步扩建间苯二酚产能，实现市场效益最大化；要不断强化安全环保管理，紧抓项目建设，确保各装置满产满销；要在市场营销和成本管理上实现新突破，建立业务发展新优势。

3、**减水剂业务**在稳定提升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要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加强应收账款风险控制，全面推行客户授信管理，降低经营风险；要集中精力确保新疆项目的快速见效，打开四川硫酸项目和多聚甲醛项目的盈利空间。

4、**硫酸业务**要继续做好园区生产装置的正常运营，做好龙盛化工园区水、电、汽、料平衡的生产保障工作，同时继续确保业绩的稳定。

5、**龙山化工**要有效强化管理，提升建成项目的赢利能力，提高资产回报率；要优化组织架构，降低人力资源成本，提升管理效率；要认真做好在建项目的建设管理，确保项目质量和项目进度，重点提高安全生产的管理工作。

6、**房地产业务**要在宏观调控的大环境中，精心组织好闵行项目的建设，重点做好商业招商运营工作；要努力做好现有项目的销售和回款工作，合理控制新项目进度，确保内部资金平衡，做好费用管控工作。

7、**汽配业务**要尽快完善内部组织架构，理顺管理程序，加强采购管理，做好精细化管理。在做好退出项目清理工作的基础上，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积极寻求新的发展项目，保证资产投资回报率。

8、**投资业务**要处理好现有类金融投资项目，并在风险可控条件下寻找新的投资机会；要继续做好创投业务的资产管理，确保公司资产收益。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六日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之五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报告人: 罗 斌)

各位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已于2013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六日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之六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报告人: 孙笑侠)

各位股东：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2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24,862,370.83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12,486,237.0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30,105,622.50 元，扣减 2012 年 6 月已分配股利 146,841,593.00 元，2012 年末的未分配利润为 395,640,163.25 元。

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如下：每 10 股派发现金 1.7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六日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之七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报告人: 吴仲时)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 2012 年度经营绩效考核情况, 提交了公司 201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其中阮伟祥、项志峰、常盛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 其薪酬包含了履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的部分, 而贡晗、金瑞浩同时分别兼任中间体事业部和减水剂事业部负责人, 其薪酬包含了事业部考核部分。独立董事津贴是根据此前的股东大会决议确定。全体董事、监事的薪酬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金额(万元)
1	阮伟祥	董事长、总经理	110.00
2	阮兴祥	副董事长	36.00
3	项志峰	董事、常务副总	60.00
4	常盛	董事、副总、董秘	60.00
5	贡晗	董事	70.40
6	金瑞浩	董事	41.00
7	陈健	独立董事	6.00
8	徐金发	独立董事	6.00
9	吴仲时	独立董事	6.00
10	王勇	监事会主席	17.00
11	阮小云	监事	15.66
12	倪越刚	监事	7.81
合计			435.8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六日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之八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核定担保额度的议案

(报告人: 徐亚林)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考虑到各子公司经营需要,以及尽量降低融资成本,公司(包括下属控股子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核定担保额度,具体如下:

序号	提供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 (折算人民币 万元)	期限
1	本公司	上海科华染料工业有限公司	20,000	一年
2	本公司	上虞市金冠化工有限公司	20,000	一年
3	本公司	浙江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	35,000	一年
4	本公司	上虞新晟化工工业有限公司	3,000	一年
5	本公司	上虞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12,000	一年
6	本公司	浙江龙盛染料化工有限公司	70,000	一年
7	本公司	浙江捷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3,000	一年
8	本公司	浙江科永化工有限公司	10,000	一年
9	本公司	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一年
10	本公司	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	60,000	一年
11	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	杭州临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000	五年
12	本公司	浙江鸿盛化工有限公司	15,000	一年
13	本公司	四川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5,000	一年
14	本公司	浙江吉盛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3,000	一年
15	本公司	江苏长龙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10,000	一年
16	本公司	浙江德司达贸易有限公司	20,000	一年
17	本公司	浙江恒盛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5,000	一年
18	本公司	宁波佳盛物流有限公司	5,000	一年
19	本公司	浙江忠盛化工有限公司	8,000	一年
20	本公司	新疆吉龙天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	一年
21	本公司	桦盛有限公司	120,000	二年
22	本公司	宝利佳有限公司	10,000	一年
23	本公司	安诺化学(香港)有限公司	10,000	一年
24	本公司	维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一年
25	本公司	德司达全球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	120,000	二年
26	本公司	德司达新加坡有限公司	90,000	二年
27	本公司	德司达染料分销有限公司	65,000	二年
28	本公司	德司达无锡染料有限公司	10,000	一年

29	本公司	德司达（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8,000	一年
30	本公司	德司达（南京）染料有限公司	20,000	二年
			20,000	一年
31	本公司	德司达中国有限公司	6,500	一年
32	桦盛有限公司	龙盛 KIRI 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0,000	一年
合 计			828,500	-
1	浙江安诺芳胺 化学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0	一年
2	浙江龙盛染料 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0	一年
合 计			60,000	

上述担保仅为公司可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发生的担保金额，公司将在 2013 年的定期报告中披露。上述担保期限是指银行贷款发生之日起计算，在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前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具体的担保合同等文件。

截至 2012 年末公司担保总额为 281,144.73 万元（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276,044.73 万元），占公司 2012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36.75%，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六日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之九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报告人: 项志峰)

各位股东:

公司自2000年起,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每年的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公司2013年度的审计工作,同时聘请其负责本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六日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之十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报告人：周勤业)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200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6万元/年，现拟调整为8万元/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六日